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原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现因公司工作安排调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为 2017 年 8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调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公司调整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书面申请；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